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 2022-137 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 22 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67,218,173 股,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8 日总股本(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的 14.08%,本次质押完成后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 128,8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12.07%。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收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股票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 为控 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 数(股)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李振国	是	5, 500, 000	否	否	2022年 12月8 日	2023年 12月7 日	国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分公司	0.52%	0.07%	个人资 金周转
李振国	是	11, 500, 000	否	否	2022年 12月8 日	2023年 12月7 日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分公司	1.08%	0. 15%	个人资 金周转
李振国	是	12,000,000	否	否	2022年 12月8 日	至办理 解质押 手续止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12%	0.16%	个人资 金周转
合计	_	29, 000, 000	_	_	-	-	-	2. 72%	0. 38%	-

以上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质押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

春安先生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本次质押变动 前累计质押数 量(股)	本次质押变 动后累计质 押数量 (股)	累计质押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李振国	1,067,218,173	14. 08%	99, 800, 000	128, 800, 000	1.70%	12.07%
李喜燕	380, 568, 860	5. 02%	0	0	0.00%	0.00%
李春安	160, 143, 858	2.11%	0	0	0.00%	0.00%
合计	1, 607, 930, 891	21. 21%	99, 800, 000	128, 800, 000	1. 70%	8. 01%

注: 以上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其他说明

李振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 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以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 线时,李振国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公司将持续关注李振国先生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日